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845桃園市蘆竹區光明路1段123號

承辦人：設備組長 池婷伊

電話：03-3114355*213

傳真：03-3220448

電子信箱：gm1083@ms.gm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光國教字第11200042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 (376439651X_1120004284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校(光明國中)辦理桃園市112年度推動自然科學大師講座-場次二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24日桃教資字第112003106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講座資訊如下：

(一)主題：「研究性學習-專題研究指導」

(二)時間：112年6月3日(星期六) 時間：8：30~12：00

(三)講師：台北市蘭雅國中邱明成老師

(四)地點：桃園市立光明國中3樓會議室(桃園市蘆竹區光明路1 段123 號)

(五)研習編號：J00050-230400005

(六)研習連結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QRCode.aspx?0696e3a4-df7f-11ed-b779-005056a6786f>

三、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對講題有興趣之教師、家長與學生。

教務處

112/05/30 13:20



1120003899

有附件



- 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研習開始前一日止，旨揭課程請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ActQry.aspx>)報名。
- 五、本案辦理日期適逢假日，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及補休登記。
- 六、如有講座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光明國中設備組長池老師，電話：03-3114355#213。
- 七、隨文檢附活動海報電子檔，惠請協助刊登網站或電子看板宣傳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